

臺南市所屬國中小自設營養午餐廚房(公辦公營及公辦民營)

調整午餐收費說明 暨家長問卷調查

壹、前言

- 一、111年3月份期間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查核本市午餐業務，並建議(略以)：請再檢討午餐收費過低，且逾6成學校午餐收費未達最高門檻問題，加以近年通膨擴大(如表1)、物價上漲，午餐收費上限標準卻連續7年未曾調整，恐影響學童午餐品質，如：乳品及水果類食物常受限於經費，供應量未能達到目標值，影響學童健康與成長發育，建請滾動式檢討調整機制，並請督促各校檢視學童營養需求，適時調整午餐收費，讓校園午餐在合理費用下，供應更豐富及健康之食材。
- 二、查學校營養午餐收費自104年6月1日起調整收費**上限**為高中855元、國中825元、國小795元，惟中央自106年度開始補助「學校午餐採用國產可溯源食材所需經費」，**現階段補助每人每天10-14元，使午餐在物價波動下，能維持一定品質。**
- 三、考量近年來物價上漲及勞工基本薪資調漲，許多學校午餐收費未能達到上限標準，致常有家長及議員關心其供餐品質。為期全市午餐供應品質能有一致性，爰經本市學校午餐輔導委員會議後，再度邀集專家學者、家長、各類型供餐學校等各界代表共同決議。將午餐收費機制由上限規定改為均標，學校得在上下一定比例調整經費，另修正學校午餐收費調整作業程序，簡化現行作業程序，改由學校於午餐推行委員會增加家長代表(出席人數之半數)，經決議後實施。

貳、消費者物價基本分類指數調整：

統計期	食物類	肉類	蛋類	水產品	蔬菜	水果	乳類	食用油	調味品
104年	95.03	99.01	98.85	95.51	81.68	84.17	99.67	100.82	97.55
105年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6年	99.63	102.31	89.91	104.84	85.49	96.77	103.41	100.73	102.12
107年	100.62	103.70	102.45	107.78	82.61	86.83	107.12	104.22	104.79
108年	102.54	103.91	101.02	108.88	89.17	90.39	108.31	104.85	106.23
109年	103.23	105.13	96.06	109.71	86.39	91.14	109.33	104.82	106.37
110年	105.75	109.39	102.02	111.77	98.49	95.30	109.25	107.67	107.83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

參、現行營養午餐費結構：

- 一、學校營養午餐收取之費用專款專用於下列項目：
 - (一)主副食(含食米、麵類、蔬菜類、肉品類、魚類、水果類等)、食油、調味品。
 - (二)水電費(廚房無獨立計錶者，按全校水電使用比例分攤)、燃料費及食材運輸。
 - (三)廚房及用餐相關設備、器具。
 - (四)廚房環境清潔及維護。
 - (五)廚工人事費。

肆、學校營養午餐分級收費原由及收費上限調漲研議結果：

一、本次收費調漲上限係參考 104 至 110 年度消費者物價指數變動及考量近年水電與勞工薪資漲幅為設算公式，依階段別不同各增加 55 元為基準，上下區間調整 100 元內，由各校依實際執行及物價波動情形做適度調整。

二、調整後收費：

(一)收費基準：國小 850 元、國中 880 元、高中 910 元。另，中央廚房供應他校不同教育階段者，得採分級收費。

(二)收費區間：收費基準之上下區間 100 元。(即國小 750-950 元、國中 780-980 元、高中 810-1,010 元)

(三)例外條件：偏鄉校群學校自 111 學年度起，由中央補助食材費用達 62 元，爰屬偏鄉校群學校午餐收費可暫不受此收費基準限制。

伍、午餐收費調整作業程序：

於收費標準內，經午餐推行委員會增加家長代表(出席人數之半數)，經決議後實施。

(一)學校午餐推行委員會進行午餐收費調整討論時，除現有成員外，應再增加家長代表(含受供應學校，不限家長會委員成員)列席，家長比例應達總出席人數之半數。

(二)倘認為有必要，可本權責輔以全校家長問卷調查。

陸、結語

為維持本市午餐供應品質能有一致性，由午餐收費上限改成午餐收費基準，並保留上下調整區間，由各校依實際執行及物價波動情形做適度調整。

★本校依公文 112 新學年度收費調整後：(中華民國 112 年 2 月 14 日南市教安(二)字第 1120218191 號)

1. 每週 2 次水果(二四)，每週四有機蔬菜、每週五固定提供乳品，每月至少一次產銷履歷豆漿與國產生鮮水產之主菜料理。
2. 因週三半天且為特餐日(麵、粥等其他主食)，當日午餐再加 1 個麵包或點心。
3. 本校自設午餐廚房-營養午餐之三菜一湯與附餐，全面使用產銷履歷米、生鮮噴印「洗選蛋」、生鮮食材皆為國產 CAS 或有章 Q 溯源標章。
4. 經濟弱勢生受補助者不受影響。

【問卷填寫欄】

培文國小目前午餐收費為每月 695 元，一餐 32 元(民 104 年~至今)，連續請假五個上課天以上可申請午餐退費(退 75%= \$24/天)。因需依公文自 112 學年度照其基準調整收費(即國小 750-950 元)請在□內勾選 1 種您可接受之費用調整選項：

1. 依此文規定的最低標準 調整為 750 元/月(調 7%) (平均每餐 35 元，退 75%= \$26\$/天)
2. 參照麻豆區其他學校收費 調整為 800 元/月(調 15%)(平均每餐 38 元，退 75%= \$28\$/天)
- 沒意見

_____年_____班_____號 家長簽名：_____

Ps. 本調查表請於 5 月 17 日(星期三)前交予各班導師彙整後轉交至午餐執秘

〈台南市麻豆區培文國小〉學校午餐工作推行委員會敬啟